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根据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》的决议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。在实施有效期内投资额日峰值不超过 15 亿元的前提下，可以滚动投资。

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 1 亿元“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 212 期收益凭证”的理财产品。

一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- 1、产品名称：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 212 期收益凭证
- 2、产品期限：180 天
- 3、产品类型：本金保障型
- 4、产品购买日：2018 年 6 月 8 日
- 5、产品起始日：2018 年 6 月 8 日
- 6、产品到期日：2018 年 12 月 5 日
- 7、预期年化收益率：4.6%
- 8、公司认购上述理财产品资金总额：人民币 1 亿元整
- 9、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
- 10、兑付日：产品到期日的下一交易日
- 11、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，风险低、期限短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

发展和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利用闲置性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收益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资金是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并能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自有资金收益。

四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无银行、证券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6 月 9 日